**上海师范大学开展“青年大学习”行动**

**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7·2”重要讲话精神及团十八大精神的方案**

为把组织引导全校广大青年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持续引向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在同团中央新一届领导班子成员集体谈话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以下简称习近平总书记“7·2”重要讲话精神），切实抓好团的十八大精神学习宣传贯彻工作，推动新时代青年和共青团工作开创新局面、实现新发展，将学习内容“学起来、教起来、传起来、研起来、干起来、实起来”，根据上海团市委《关于在全市开展“青年大学习”行动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7·2”重要讲话精神切实抓好团的十八大精神学习宣传贯彻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将有关安排如下。

**一、总体要求**

**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7·2”重要讲话精神。**

1、以习近平总书记“7·2”重要讲话精神为统领，全面准确学习领会团的十八大精神。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第十八次全国代表大会胜利闭幕之际，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同团中央新一届领导班子成员集体谈话并发表重要讲话。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充分肯定了五年来共青团工作取得的成绩，深刻阐明了党中央关于青年工作的基本要求，明确指出了新时代共青团的职责使命，进一步提出了深化共青团改革的目标任务，鲜明提出切实从严治团的重要要求，对团中央书记处和全体团员团干部殷切嘱托、寄予厚望。这一重要讲话是指导新时代青年和共青团工作、推动新时代中国青年运动的纲领性文献，是全团工作的根本遵循。学习宣传贯彻团的十八大精神，必须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7·2”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引，坚持全面准确，做到学深悟透。

2、紧密围绕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全团、教育青年。重点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一卷和第二卷、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少年和共青团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中央重大会议和重要文件精神等内容，把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和核心业务，把传播党的声音、宣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学习前沿科技和做好青年工作作为教育培训的基本内容，突出理论武装和思想引导，着力提升学习的制度化和实效性，推动党的创新理论深入人心，引导广大青年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切实增强“四个意识”、树立“四个自信”，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

3、用党史国史团史及英雄楷模人物事迹激励青年、感召青年。学习研究中国共产党诞生以来为了民族独立、解放和复兴进行不屈抗争、奋斗求索的光辉历史；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艰苦创业、崛起腾飞的辉煌历程；中国共青团建立以来在党的领导下凝聚青年力量、充分发挥助手和后备军作用的时代足迹，帮助青少年进一步熟悉了解在中国共产党带领下，中国人民为实现中国梦的探索史、奋斗史、创业史和发展史，同时引导广大青少年学习楷模、坚定信念，特别是针对社会上和网络上出现的历史虚无主义思潮和对英模人物污蔑抹黑的行径，及时提出鲜明的观点、运用翔实的资料进行有力批驳，正本清源，激浊扬清。

**二、开展时间**

2018年8月至2018年12月

**三、参与对象**

全校专兼职团干部（教师）、团员青年（学生）

**四、主要内容与形式**

在学习贯彻过程中，全校各级团组织要广泛开展“青年大学习”行动，突出政治性学习、贯通式学习、实践化学习，以各级团的领导机关为重点，以广大基层团组织为依托，面向全体团干部团员，带动更多青年，分层级、分阶段、分群体压茬推进，按照学懂弄通做实的要求，扎扎实实学好有关内容，切实用党中央重要指示精神武装头脑，统领各项工作。从现在起到12月底，全校各级团组织要集中力量做好 4 个方面的工作。

**（一）听报告·新精神学起来**

面向全校专兼职团干部、团员青年，校团委按照“牢记党中央对青年工作的重要要求”“当前共青团聚焦主责主业的突出矛盾点”“履行新时代共青团的职责使命”3个专题进行深入学习。学习活动首先覆盖团的十八大代表、市第十五次团代会代表、本级团的委员会成员和各级“青年讲师团”成员等，组建校级“青年大学习”讲师宣讲团。结合团的实习工作开展团干部专题学习班，通过开展学习，引导参加人员掌握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的主要精神，掌握习近平总书记“7·2”重要讲话的主要内容，具备向基层团干部和团员青年面对面宣讲的能力。宣讲“青年大学习”学习内容，邀请市级“青年讲师团”成员、校级“青年大学习”讲师宣讲团成员、校马克思主义学院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研究会面向基层团员青年进行小规模、互动式、有特色、接地气的面对面宣讲交流20场。

**（二）说时代·新征程传起来**

各级团组织要围绕“学习‘ 7·2’重要讲话精神，落实团十八大工作部署”，聚焦改革开放 40 年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的重大事件、重要节点和重大政策、巨大成就等内容，集中开展主题团日活动。各学院团委、研究生团工委结合实际情况，全校组织召开300余场主题团日活动，以团支部为单位，广泛开展学习座谈、征文演讲、知识竞赛、网上测评等多种形式的学习活动，力争覆盖全体基层团干部和团员。结合“党的诞生地”——上海百万青少年红色大寻访活动，基层团支部在中共一大会址纪念馆、渔阳里团中央机关旧址等纪念场馆广泛开展红色寻访、红色故事演说、红色文化代言等形式多样的主题团日活动，让红色基因植根青年心中。运用漫画、短视频、H5、小程序等载体，制作、推介和传播一批内容准确、形式丰富、感染力强的文化产品，设计和开展一批主题鲜明的新媒体活动。

**（三）读理论·新思想研起来**

要求全校专兼职团干部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7·2”重要讲话精神“一个都不能少、一点都不能落”，原原本本、原汁原味学好“青年大学习”学习内容。举办“团干部沙龙”，组织全校专兼职团干部以报告会、座谈会、研讨会等多种形式进行理论学习，通过专题课程与专门研讨确保全体成员学深学透、融会贯通、入脑入心。培育一批结合本职工作和“青年大学习”研究特色的专项课题和研究成果，为全校专兼职团干部队伍争当研究阐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7·2”重要讲话精神和团的十八大精神的排头兵营造氛围。

**（四）写目标·新使命干起来**

在全校基层团支部中组织专题活动，使全体学生团员青年明确“在本世纪中叶建成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这一新目标中的时代使命与自身定位，宣传百名优秀学生团员百篇专题团员青年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征文；组织“目标上墙”、“行动画线”大型主题活动，以党史国史团史及英雄楷模人物事迹激励青年、感召青年，用学习成果指导自身发展实践、用实践收获检验学习成效，结合学习内容与学生专业特点在全校万余名学生中开展自学自讲、朋辈宣讲对谈活动，搭建不同学段学生面对面交流平台，兴起“青年大学习”行动的热潮。

**五、组织安排**

1、校团委统筹全校专兼职团干部、主要学生干部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工作，具体单项活动另行通知，各学院团委、研究生团工委落实团员青年学习任务，确保学习质量。10月中旬前，将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7·2”重要讲话精神及团十八大精神工作汇总材料反馈校团委。

2、各学院团委、研究生团工委要紧密结合专业特色与学生特点，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特色鲜明、针对性强的学习宣传教育活动，做到规定动作必到位，自选动作有特色。

3、要注重各项活动的宣传，充分运用网站、微信平台等多种渠道广泛宣传活动内容。

**六、联系方式**

联 系 人：何 佳 潘梦琳

联系电话：64322638、57122659

共青团上海师范大学委员会

2018年8月2日

附件：

**上海师范大学团委2018年“青年大学习”工作进度表**

|  |  |  |  |
| --- | --- | --- | --- |
| **活动内容** | **专题学习（校院两级）** | **宣讲活动（校级）** | **团日活动（校院两级）** |
| **活动时间** | 8月底前 | 12月底前 | 11月底前 | 11月底前 |
| **数量要求** | 3场 | 20场 | 110场 | 300余场 |
| **活动形式** | 专题学习会 | （1）校院两级团干部专题培训班（2天）（2）院级辅导讲座、读书会、座谈会、研讨会、报告会、等多种方式 | （1）广泛宣讲 （2）小规模、互动式、有特色、接地气的面对面宣讲交流 | 必选：（1）院级、基层团支部学习宣讲会自选：（1）征文演讲（2）青年大寻访（3）知识竞赛（4）新媒体活动 |
| **活动阵地** | **（1）团干部沙龙（3场）**活动主题：“青年大学习”专题学习会活动时间：8月—11月活动对象：团的十八大代表、市第十五次团代会代表、本级团的委员会成员和各级“青年讲师团”成员学习内容：“牢记党中央对青年工作的重要要求”“当前共青团聚焦主责主业的突出矛盾点”“履行新时代共青团的职责使命”**（2）团干部培训班（共2天，4场）**活动时间：9月活动对象：全校专兼职团干部培训安排：辅导报告（2场）、团务工作培训（1场）、学习交流会（1场）**（3）专题学习会（院级16场）**活动时间：9月—11月活动对象：全校团员青年由学院根据实际情况，结合主题团日活动开展院级层面的专题学习会。 | **（1）师说新语课堂**活动时间：9—11月活动对象：全校团员青年活动讲师：“青年讲师团”成员、教授专家9月，《新时代的青年责任与使命》10月，《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新时代中国共产党人的新使命》11月，《做坚定马克思主义信仰的新时代青年》《读红色著作，发时代强音》**（2）专兼职团干部宣讲**活动时间：9月-11月活动对象：全校团员青年由专兼职团干部根据自身联系对象开展宣讲 | **（1）主题团日活动**活动时间：9—11月活动对象：全校团员青年具体安排根据校级后续通知。**（2）魅力团支书大赛**活动时间：9—11月活动对象：全校团员青年具体安排根据校级后续通知。 |